

关于我校非京籍研究生办理护照签证流程的介绍

根据北京市教委、北京市公安局《关于进一步加强北京高校非北京户籍大学生出入境证件签发管理工作的通知》(京教学[2014]5号)文件要求，为了方便非北京户籍研究生在京办理出入境证件，现将我校研究生办理护照签证流程的有关事项说明如下：

(一) 适用学生类别：

非北京户籍的我校中国大陆普通全日制在读硕士、博士研究生（户籍未迁入学校集体户口的在校研究生）。

(二) 适用出入境证件办理范围：

非京籍在学证明适用于在京办理出入境有关证件（普通因私护照、港澳台通行证）。

(三) 办理程序：

1. 学生于中国高等教育学生信息网（学信网）上下载本人《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网址：<http://www.chsi.com.cn/xlcx/rhsq.jsp>），同《北京高校非北京户籍大学生在学证明》一起交至研究生院培养办（行政楼320），加盖研究生院公章。

2. 学生于企业微信-工作台-办事大厅（新）-办事大厅-专题服务-保卫安防-“北京化工大学非京籍大学生在读证明”线上申请，审批通过后，下载《北京高校非京户籍大学生在学证明》填写后打印，于工作日9:00-11:00, 15:00-16:30到朝阳校区保卫处（南门东侧105政保科）签字盖章，特殊情况可联系李梓楠老师（工号2021500126）。

附：《北京化工大学研究生学籍管理规定（2020年修订）》

北化大校发〔2020〕7号

研究生须按时参加我校教育教学计划安排的各项活动，因故不能参加者，应事先请假并获得批准。研究生请假须由本人向导师提出书面申请，填写《北京化工大学研究生请假申请表》。经导师同意，请假7日（含）以内的由学院审批，超过7日由研究生院审批。事假一般不得超过两周，病假应附校医院或学校指定的二级甲等以上医院证明。

研究生请假期满须及时办理销假手续，否则视同请假逾期。请假逾期未归、未请假或请假未准缺勤两周以上者，视为放弃学籍，按自动退学处理。